

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- (二) 嘉義縣特殊教育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。
- (三) 嘉義縣政府 109 年 7 月 13 日教學特字第 109015186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錄取名額：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正取一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三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- (二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、33 條各款所列情事之一者。
- (三) 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。
- (四) 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。
- (五) 身心障礙學生親屬報名甄選，優先錄取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配合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，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行為問題，如哭鬧、送醫、家長聯繫及輔具使用等事宜。
- (二) 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，協助特殊學生學習及生活等輔導事宜，如：如廁清潔、盥洗、午間用膳、午休、下課照顧等。
- (三) 在教師督導下，協助特殊學生生活自理、常規指導、安全維護……等工作。
- (四)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。
- (五) 工作時間：每週服務時數 40 小時。

五、聘用時間：自 109 年 8 月 3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約隨之終止不得有異議。（寒假期間不需執行，執行日為實際上課日。）

六、待遇：按鐘點給付，時薪依勞動基準法規辦理，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，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七、公告方式：嘉義縣教育資訊網網頁（<http://www.cyc.edu.tw/>）與本校網頁（<http://www.djjh.cyc.edu.tw/>）。

八、簡章及報名表：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。（各項表格不得任意變更，

並請使用 A4 紙張列印。)

九、報名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 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8 月 10 日 (星期一)，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。

(二) 地點：本校輔導室。(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崎村內埔仔 2-1 號。)
電話：05-2211651 #30 特教組。

十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親自報名 (不接受通訊報名)。

(二)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：(正本驗畢退還，並繳交影本一份)

1、報名履歷表乙份。

2、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，請黏貼於報名履歷表。

3、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。

4、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。

十一、甄選日期地點：

(一) 甄選日期：109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。

(二) 甄選地點：嘉義縣大吉國中校長室。

十二、甄選方式：面試。

十三、放榜日期及方式：甄選結果於 109 年 8 月 13 日下午 3 時前公告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網頁 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 與本校網頁 (<http://www.djjh.cyc.edu.tw/>)。

十四、錄取人員應於 109 年 8 月 14 日下午 5 時前報到簽約，逾時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五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(附件一)

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履歷表

※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

姓名		性別		生日	年 月 日	黏貼 照片
聯絡 電話	住家： 手機：		身分證 字號			
通訊 地址						
學歷				專長		
經歷				具備 資格 證照		